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8.4.21 版面 C三版

教部促進就業 聘250運動教練

【記者薛荷玉／台北報導】很多學校雖設體育班，卻沒有專業運動教練。教育部將從本月開始，補助國小、國中、高中體育班增置250位運動教練，分別教棒球、桌球、射箭等，為期一年。

教育部體育司專門委員林哲宏

表示，國內國小至高中階段的體育班共475班，但僅有170位專任運動教練，其他則為體育老師兼代教練，或以鐘點費、一年一聘的臨時教練；為讓學生得到更好訓練，也讓1700位獲體育會認證具教練資格者能到學校服務，依

振興經濟條例投入1億2997萬元特別預算，增置運動教練。

教育部表示，運動教練的工作時間主要在學生上學前、放學後，及假日、寒暑假；聘用薪資則為3萬8千多元，扣除勞健保後，實領約3萬3千多元。

